

(2023-03 服务类公开招标文件范本)

青岛市政府采购

崂山区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服务 第1包

采 购 人：青岛市崂山区残疾人联合会

代理机构：青岛政青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SDGP370212000202602000055

日 期：2026年02月14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第三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11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11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3
1. 项目说明	13
2. 服务要求（包括附件、图纸等）	13
3. 商务条件	32
第五章 评标办法	35
1. 相关要求	35
2. 评分标准	36
3. 政策加分以及计算方法	41
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	43
1. 招标依据以及原则	43
2. 合格的投标人	43
3. 保密	43
4. 语言文字、计量单位、时间单位、投标有效期以及投标费用	44
5. 踏勘现场	44
6. 询问及答复	44
7. 偏离	44
8. 履约担保	45
9. 采购代理服务费	45
10. 招标文件	45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45
12. 投标报价	47
13.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47
14.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8
15. 投标文件加密、上传	48
16. 投标文件的递交	48
17. 质疑	48
18. 投诉	49
19.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50
第七章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51
1. 开标程序	51
2. 开标	51
3. 评标委员会	51
4. 资格审查、评标程序	53
5. 资格审查	53
6. 评标	54
7. 澄清有关问题	55
8. 定标	56
9. 中标公告以及中标通知书	57
10. 不合格投标人或投标无效	57
11. 废标	58
12. 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58
13. 违法违规情形	59
14. 违规处理	59

第八章纪律要求	61
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61
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61
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61
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61
第九章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62
1. 签订合同	62
2. 追加合同金额	62
3. 服务质量与验收	63
第十章投标文件格式	68

253b6fdd-f5dd-44c6-84f5-246460e0d29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青岛市崂山区残疾人联合会崂山区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服务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崂山区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服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s://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免费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3 月 13 日 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编号（建议书编号）：SDGP370212000202602000055

采购项目名称：崂山区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服务

预算金额与最高限价：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4300000.0 元，其中：无分包 崂山区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服务 4300000.0 元

采购需求：崂山区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服务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预留份额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投标人须具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 3.2 改造服务产品在第四章技术要求中带“▲”标注的须为政府强制采购范围内产品。
4. 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credit.shandong.gov.cn）及信用青岛（credit.qingdao.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投标人请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http://zfcg.qingdao.gov.cn/>）注册并登录后进行网上投标报名。未在网上报名或网上报名不成功的，无资格参加投标。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上注册并关注该项目。开标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s://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代理机构不再发售纸质招标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 年 03 月 13 日 09:30

开标地点：青岛市崂山区新锦路 6 号 D 座政务服务中心 6 楼 K 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五、公告期限：

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公告媒介：本项目采购公告同时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www.ccgp-qingdao.gov.cn）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s://ggzy.qingdao.gov.cn>）上发布。
2. 投标文件提交方式：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投标文件。
3. 支持网上远程开标，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联系人（采购人）：青岛市崂山区残疾人联合会

地址：青岛市崂山区仙霞岭路 18 号

联系方式：0532-8899813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联系人（代理机构）：青岛政青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株洲路 88 号海信财智谷 2 号楼

联系方式：0532-8563156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代理机构）：汪楠

联系方式：0532-85631565

如有询问，请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https://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在线提交。询问及答复的内容在上述公告页面查看。

发 布 人：青岛政青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6 年 02 月 14 日

注意事项

[供应商参加公开招标方式政府采购项目电子投标注意事项系统使用指南](#)

253b6fdd-f5dd-44c6-84f5-246460e0d29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青岛市崂山区残疾人联合会
2	采购代理机构	青岛政青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崂山区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服务
4	分包及中标规定	√本项目不分包。 □本项目分为多个包，投标人可以选择多包投标，投标人中标包数不受限制。 □本项目分为多个包，投标人可以选择多包投标，但投标人最多只能中标 个包。若同一投标人在 2 个及以上包的投标排名均第一的，按照以下规则确定中标供应商：
5	资金来源以及资金构成	预算金额 4300000.0 元，资金来源：财政投资，出资比例：100%
6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7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8	踏勘现场	√不组织，自行踏勘 □组织，
9	履约保证金	√不需要 □需要交纳，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合同金额的 % （履约保证金允许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0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	□无需支付 □采购人支付 √中标人支付，代理费：以预算金额作为计算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具体费率为：100 万元以下按照 1.5% 计算，100 万元-500 万元按照 0.8% 计算。 计算过程：1000000×1.5%=15000 元 3300000×0.8%=26400 元 合计得：41400 元 支付时间：中标公告发布后 10 个工作日内。 公司名称：青岛政青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李沧支行 账号：8025 1020 1044 956
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内容详见青岛市政府采购网（ www.ccgp-qingdao.gov.cn ）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https://ggzy.qingdao.gov.cn ）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投标人应密切关注上述公告页面的最新澄清信息。澄清和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投标人已收到。
13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14	招标文件的质疑	招标公告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1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允许。要求：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方案，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16	投标报价的范围	含税全包价
17	投标报价的次數	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不得更改报价，投标人只有一次报价的机会。投标报价（即开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且不得高于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18	投标报价的方式	单价报价（元）
19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及小微企业报价扣除标准	√本包为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有关要求详见采购公告和第三章。小微企业不享受价格折扣优惠。 □本包为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采购包，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有关要求详见采购公告和第三章。小微企业不享受价格折扣优惠。 □本包为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采购包，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有关要求详见采购公告和第三章。小微企业不享受价格折扣优惠。 □本包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采购包。小微企业报价扣除标准如下： 1.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应当占合同金额30%以上），报价给予%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0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及所属行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所属行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1	节能环保优先采购产品优惠标准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项目：对属于优先采购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对属于优先采购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加分幅度详见评分标准。 □本项目无优先采购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22	进口产品投标	√不允许 □允许，产品名目清单：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要求，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3	投标（响应）编制（含保存、签章、修改、撤回、上传等操作）	投标人使用【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在招标文件的第十章投标文件格式的附件中标示的“公章”“印章”处，分别签单位公章、个人印章。操作详见“青

		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首页> 下载中心> 系统使用指南>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操作说明（投标人端）”。 特别提示：1、制作投标文件时，单项绑定 pdf（word）文件时无需再电子签章，单项绑定的 pdf（word）文件不再作为投标内容上传。 2、 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系统自动合成资格审查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三个 pdf 投标文件。投标单位需要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上述三个 pdf 投标文件上进行电子签章，并上传。（单项绑定的 pdf（word）不再上传） 3、 若供应商在提交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前撤回文件，视为放弃参与投标，如需再次投标需要重新上传投标（响应）文件；若供应商需修改投标（响应）文件，则需先撤销上传，再撤销签章，再作修改，修改后需再次生成并签章投标（响应）文件，签章完成后，可点击【预览待评审文件】，对已完成签章的投标（响应）文件进行检查，检查无误后再次上传此次修改后的投标（响应）文件。例如：供应商在上传投标（响应）文件后需修改报价明细表内容，则需先撤销上传的投标（响应）文件，再撤销签章，修改完成后，再次生成并签章投标（响应）文件，签章完成后，可点击【预览待评审文件】，对已完成签章的投标（响应）文件进行检查，检查无误后再次上传此次修改后的投标（响应）文件。
24	制作完成后的投标（响应）预览	投标人对投标（响应）完成签章后，可点击【预览待评审文件】，对已完成签章的投标（响应）文件进行检查，检查无误后上传投标（响应）文件。
25	投标文件加密、上传	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时，系统通过投标人当前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投标人可以下载保存。 上传投标文件后，项目开标前，对 CA 证书进行过任何变更，原已上传的投标文件将因密钥不匹配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开标，请务必重新上传投标文件。 CA 证书变更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CA 证书更新（含证书到期后的延期操作）、CA 锁信息修改、新增 CA 锁关联的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CA 锁补办（包括因丢失、损坏等原因重新办理 CA 锁）。未重新上传的，投标文件将无法参与解密开标，由此产生的投标失败及全部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请务必高度重视！
26	投标人签到及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支持网上远程开标，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若到现场开标，应携带上传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及可登录互联网的电脑设备以确保网上开标。开标注意事项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 下载中心> 系统使用指南>电子投标开标注意事项” 1.投标人在线签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在线签到，未在线签到的投标无效。 2. 投标人接到解密提示后，应当在规定时限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开始解密。
27	开标时间及开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28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共 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评审专家 4 人；
29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30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评标委员会确定 3 名中标候选人。 ☒ 是，评标委员会确定 1 名中标人。
31	中标公告	中标结果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 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公告，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中标结果公告中，同时对中标供应商是否中小微企业进行公告。
32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见以下条款
32.1	书面形式的定义	数据电文形式与纸质形式的招标投标活动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数据电文形式包括文字的打印或复印件、传真、信函、电传、电报、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电子文档，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及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及发出的澄清、答疑、变更等各类公告。
32.2	相关评标标准认可要求	潜在投标人的资质、业绩、荣誉（获奖）及相关附件须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传并公示（上传后将无法删除），制作投标文件时上述材料只能通过系统选取，否则在电子评标时不予认可。
32.3	电子签名	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电子签章是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
32.4	分包和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	☒ 不允许 ☐ 允许，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载明的标的采购项目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
32.5	监督和管理	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以及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财政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和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管理部门的管理。
32.6	关注	潜在供应商须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 www.ccgp-qingdao.gov.cn ）上注册并关注该项目，否则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32.7	优惠率的解释	项目采用优惠率报价的,优惠率是指在采购文件约定的基准价基础上进行下浮的比例。例如供应商填入 0.2（20%优惠率）则优惠后的报价 = $(1-0.2) \times \text{基准价}$ 。
32.8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

		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32.9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1.本项目为综合单价报价，各项目产品综合单价之和作为投标报价得分计算依据。 2.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并按照授权确定 1 名中标人。 3.潜在投标人的资质在制作投标文件时无法通过系统选取，按照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格式要求上传 pdf 文件即可。 4.投标人中标后，需将投标文件双面打印两套装订成册后送给代理机构处。

253b6fdd-f5dd-44c6-84f5-246460e0d291

第三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提供形式	备注	必须提交
1	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执业许可证等	电子文档		是
2	房屋建筑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证书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证书	电子文档		是
3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见附件）	电子文档		是
4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犯罪记录、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声明函（见附件）	电子文档		是
5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电子文档		是
6	改造服务产品带“▲”标注的提供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附认证机构名录)和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并标注产品位置	电子文档		是

备注：

开标时，必须提交的证明材料未提交或提交不全的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材料应当真实、有效、完整，字迹、印章要清晰。

253b6fdd-f5dd-44c6-84f5-246460e0d291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 项目说明

1.1 本章内容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的。

1.2 本项目不分包。投标人所报价格应为含税全包价，包含提供相关服务的所有费用，合同存续期间采购人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1.3 属于信息网络开发服务的，投标人中标后应向采购人提供源代码以及文档等技术资料。

1.4 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要求，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要参考包装需求标准，在采购文件中明确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2. 服务要求（包括附件、图纸等）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参数及改造要求		计量单位	综合单价最高限价（元）
1	1	地面防滑	水泥压光所用水泥标号不低于40，防滑系数均不低于0.6%，耐磨系数12000转。	水泥压光	m²	48.00
	2		该项厨房、居室、卫生间通用。地面要平坦，各居室与厨房、客厅地面没有明显落差。铺设防滑地砖采用通体砖，施工标准符合行业标准。	防滑地砖 30cm*30cm	m²	160.00
	3			防滑地砖 60cm*60cm	m²	200.00
	4		楼房卫生间地面须做防水，上返不低于300mm。	1.5mm厚聚氨酯涂膜防水	m²	35.00
	5		彩色环氧压砂自流平工艺，材料环保，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彩色环氧压砂工艺	m²	210.00
2	6	屋面防水防漏处理	1. 基层处理，垃圾清运；2. 涂刷一遍防水涂料；3. 滚刷与卷材相配套的基层处理剂；4. 阴阳角、管根、水落口等容易出现渗漏的节点部位，卷材进行加强处理。5. 依据屋面的排水坡度以及卷材的幅宽弹出平行于屋脊的基准线。6. 漏水面整体铺贴卷材。	4mm厚沥青防水卷材	m²	120.00

3	7	树脂防滑垫	环保无味、PVC 弹性树脂，厚度不低于 0.6cm，底部有吸盘，结实耐用，稳固防滑。	不低于 45*75cm	块	40.00
	8			不低于 55*85cm	块	50.00
	9			不低于 80*120cm	块	85.00
4	10	合金移动式坡道	入口平台与室外地面有高差时，两侧轮椅小轮防滑处档条不小于 4cm 高。坡道材质：铝合金板材厚度不低 1.8mm，型材坚固，承重不低于 400kg。长度及宽度尺寸误差控制在-2 厘米至+10cm。单边式坡道，铝镁合金类材质，柔性强、防生锈，表面防滑，宽度不低于 20cm；长度超过 1.5 米以上须可折叠。 可移动折叠式坡道： (1) 材质：铝合金； (2) 闭合尺寸≥380*100mm，最大承重≥150 公斤，每米净重≤15 公斤； (3) 款式须有双条折叠坡道、板式移动坡道可供选择。	75*150cm 折叠	部	1440.00
	11			75*180cm 折叠	部	1600.00
	12			75*200cm 折叠	部	2000.00
	13			75*240cm 折叠	部	2200.00
	14			1 米（单边）	条	270.00
	15			1.5 米（单边）	条	320.00
	16			2 米（单边）	条	340.00
	17			2.5 米（单边）	条	400.00
	18	砖混坡道	台阶坡化：（1）拆除原有台阶，垃圾清运；（2）根据用户实际需求铺设无障碍坡道。砖混承重不低于 2500 公斤。表面防滑安全、结构坚固。坡道斜面角度应不大于 1:12，两侧有防轮椅小轮滑出不少于 5cm 的档条。		m²	1000.00
	19	木质坡道	根据用户实际需求铺设无障碍坡道。承重不低于 1000 公斤。实木方木，整体防腐处理、表面防滑安全、结构坚固。坡道斜面角度应不大于 1:12，两侧有防轮椅小轮滑出不少于 5cm 的档条。按水平投影。		m²	400.00
5	20	混凝土硬化	混凝土硬化，垫层不低于 4cm，混凝土地面，厚不低于 3cm，表面水泥砂浆面层平整美观防滑，承重不低于 2500 公斤。		m²	86.00
	21	混凝土地砖铺装	院内和院门口，残疾人经常活动的空间可以进行硬化改造。 地面砖，基层平整硬度适中耐水，砖大小 30cm*30cm，厚不低于 5cm，铺装整齐美观，边界固定牢靠。不少于 3 种颜色可选。 整体平坦，具备良好的排水功能，积水深度不大于 2mm，面积不大于 0.5 平方米，承重不低于 2 吨。		m²	210.00
6	22	PVC 塑料斜坡垫	当地面有坡度时，坡度不应大于 15 度。PVC 塑料材质，斜坡垫表	长 50cm 宽 25cm，高 3cm	条	20.00

	23		面有防滑纹路，2 个螺丝或免钉胶安装固定牢固。尺寸误不大于 1cm，承重不小于 100kg。	长 50cm 宽 25cm，高 5cm	条	30.00
	24			长 50cm 宽 25cm，高 7cm	条	35.00
	25			长 50cm 宽 25cm，高 9cm	条	45.00
	26			长 50cm 宽 30cm，高 11cm	条	50.00
	27			长 50cm 宽 30cm，高 13cm	条	90.00
	28			长 50cm 宽 50cm，高 15cm	条	110.00
	29			长 50cm 宽 50cm，高 17cm	条	60.00
	30			长 50cm 宽 50cm，高 19cm	条	75.00
7	31	铝合金门槛压边条	厚度 2±0.1 毫米铝合金，一体成型，阳极氧化喷涂防锈，长 90 厘米。10cm 宽适用室内 10-40mm；5cm 宽适用于 6-20mm 落差。	宽 10cm	条	55.00
	32			宽 5cm	条	26.00
8	33	下水管道改造	应设排水坡，并应坡向地漏或排水设施，排水坡度不应小于 1%。 (1) 采用 PVC 管，含连接件； (2) 根据实际环境将污水排至指定位置（不含化粪池）（3）地面开沟铺设，下垫沙层不低于 2cm，上覆盖不低于 8cm，地面抗压不低于 100 公斤。	直径 50mm	米	150.00
	34			直径 75mm		230.00
	35			直径 110mm		260.00
9	36	盲道砖铺贴	规格不小于 25cm*25cm*30mm；施工要求：铺设位置合理，地面平整，通行方便。盲道表面防滑，纹路凸出不小于 4mm；宜采用中黄色。触感条和加点符合国家标准。道路基层符合施工标准，盲道专用砖符合行业标准。整体标识清晰规范。		m²	260.00
	37	盲道自粘贴	规格不小于 25cm*25cm*8mm；材质环保 PVC，施工要求：铺设位置合理，整体平整，通行方便。盲道表面防滑，纹路凸出不小于 4mm；宜采用中黄色。触感条和加点符合国家标准。（限室内安装）		m²	180.00
10	38	U 型扶手（宽度区分）	U 型扶手材质：主体直径外径为 35mm±2 mm；内管直径不低于 25mm，壁厚不低于 0.8mm 的 304 不锈钢管，手接触部分抗菌尼龙，表面防滑，手感舒适。带夜光颗粒（条），便于夜间观察、常温	50cm 固定	根	192.00
	39			50cm 折叠	根	280.00

	40		把手，深层防锈；组合后不转动；安装牢固可靠，扶手的静载强度、冲击强度符合 GB/T22752-2021 标准要求。承重不低 200kg（U 型扶手可加装立杆支撑），确保安全使用。竖直墙面安装的固定底座厚度不低于 2.5 的不锈钢材质。承重：≥100kg。安装端一体式法兰体，四个膨胀螺丝安排固定，有装饰帽。	60cm 固定	根	216.00
	41			60cm 折叠	根	300.00
	42			70cm 固定	根	240.00
	43			70cm 折叠	根	320.00
	44			75cm 固定	根	264.00
	45			75cm 折叠	根	340.00
11	46	L 型扶手	扶手材质：主体直径外径为 35mm ±2mm；内管直径不低于 25mm；壁厚不低于 0.8mm 的 304 不锈钢管，手接触部分抗菌尼龙，表面防滑，手感舒适。安装牢固可靠。带夜光颗粒（条），便于夜间观察、常温把手，深层防锈；组合后不转动；黄色、白色可选；扶手的静载强度、冲击强度符合 GB/T22752-2021 标准要求。承重：≥100kg。安装端一体式法兰体，膨胀螺丝安装固定，有装饰帽。	68cm+68cm	根	266.00
	47			58cm+68cm	根	220.00
	48			48cm+68cm	根	186.00
	49			38cm+68cm	根	165.00
12	50	连脚扶手	连体带脚扶手（垂直固定）高度 70 ±5cm，出墙 6±1cm。 扶手材质：尼龙和不锈钢复合，直径外径为 35mm±2 mm；内管直径不低于 25mm；厚不低于 0.8mm 的 304 不锈钢管；带夜光颗粒（条），便于夜间观察、常温把手，深层防锈；组合后不转动；黄色、白色可选；扶手的静载强度、冲击强度符合 GB/T22752-2021 标准要求。承重：≥100kg。安装端一体式法兰体，膨胀螺丝安	单侧	米	220.00
	51			双侧	米	360.00

			排固定，有装饰帽。			
13	52	一字扶手	扶手材质：主体直径外径为 35mm ±2 mm；内管直径不低于 25mm；壁厚不低于 0.8mm 的 304 不锈钢管，带夜光颗粒（条），便于夜间观察、常温把手，深层防锈；手接触部分抗菌尼龙，表面防滑，手感舒适。安装牢固可靠。黄色、白色可选；扶手的静载强度、冲击强度符合 GB/T22752-2021 标准要求。承重：≥100kg。安装端一体式法兰体，膨胀螺丝安排固定，有装饰帽。	30cm	根	68.00
	53			40cm	根	92.00
	54			50cm	根	110.00
	55			60cm	根	128.00
	56			70cm	根	146.00
	57			80cm	根	164.00
	58			90cm	根	182.00
	59			多米连装	米	130.00
14	60	135 度扶手	扶手材质：主体直径外径为 35mm ±2 mm；内管直径不低于 25mm；壁厚不低于 0.8mm 的 304 不锈钢管，带夜光颗粒（条），便于夜间观察、常温把手，深层防锈；手接触部分抗菌尼龙，表面防滑，手感舒适。安装牢固可靠。黄色、白色可选；扶手的静载强度、冲击强度符合 GB/T22752-2021 标准要求。承重≥100kg。安装端一体式法兰体，膨胀螺丝安排固定，有装饰帽。	25cm×25cm	根	80.00
	61			35cm×35cm	根	104.00
	62			45cm×45cm	根	128.00
	63			55cm×55cm	根	152.00
15	64	T 型扶手	扶手材质：主体直径外径为 35mm ±2 mm；内管直径不低于 25mm；壁厚不低于 0.8mm 的 304 不锈钢管，带夜光颗粒（条），便于夜间观察、常温把手，深层防锈；手接触部分抗菌尼龙，表面防滑，手感舒适。安装牢固可靠。黄色、白色可选；扶手的静载强度、冲击强度符合 GB/T22752-2021 标准要求。承重≥150kg。安装端一体式法兰体，膨胀螺丝安排固定，有装饰帽。	60cm×40cm	根	140.00
	65			70cm×50cm	根	164.00
	66			70cm×60cm	根	176.00
	67			70cm×70cm	根	188.00

16	68	坡道扶手	(1) 材质: 304 不锈钢, 承重管直径$\geq 60\text{mm}$, 壁厚$\geq 1.2\text{mm}$; (2) 高 1.1-1.3m, 造型管直径$\geq 40\text{mm}$, 壁厚$\geq 0.8\text{mm}$; 两栏格间隔不大于 15cm。 (3) 边角处理圆滑, 基座混凝土浇注或地钎固定, 整体结构坚固, 造型美观, 横向抗力不低于 60 公斤; (4) 根据用户实际需求定制安装。	米	380.00
17	69	入户防盗门	门要易于到达和开启, 门设横执把手和关门拉手(高度按需求确定)。门改造完成后开启净宽 800-900mm, 在门把手一侧墙面, 应留有不小于 10cm 的墙面宽度。门宽和净高尺寸, 可依据使用者房屋实际布局 and 使用者意愿在 20cm 内做相应调整(限高 2.4 米, 限宽 1 米)。防盗门(净宽 900-1000mm) 型材规格: 壁厚不低于 0.8mm 镀锌铁板, 防锈烤漆, 外形美观, 锁体防锈, 不劣于 C 级锁芯, 安全性不劣于乙级, 不少于 5 种款式。	套	2180.00
	70	碳晶实木复合门	碳晶实木复合门含实木复合门套安装, 带不锈钢拉丝面板把手静音门锁。净味环保、防潮防腐、实木填充、不锈钢合页, 不少于 5 种款式。	套	1260.00
	71	断桥铝推拉(平开)门	断桥铝型材: 规格不低于 65mm, 壁厚不低于 1.8mm; 玻璃不劣于双层 5mm 中空钢化玻璃; 密封条不劣于汽车级。可依据使用者房屋实际布局 and 使用者意愿确定把手高度和样式。带不锈钢防锈面板把手静音门锁。安装后门口处理完好美观。	m ²	1150.00
	72	塑钢推拉(平开)门	塑钢型材: 不低于 60mm, 壁厚不低于 1.8mm, 玻璃不劣于 5mm 单层钢化防爆玻璃; 不锈钢防锈五金。可依据使用者房屋实际布局 and 使用者意愿确定把手高度和样式。带不锈钢防锈面板把手静音门锁。安装后门口处理完好美观。	m ²	980.00
	73	不锈钢门	304 不锈钢门型材规格: 框不低于 3*4cm 管材, 框与门板壁厚不低于 0.6mm; 不锈钢防锈五金。可依据使用者房屋实际布局 and 使用者意愿确定把手高度和样式。带不锈钢防锈面板把手静音门锁。安装后门口处理完好美观。	m ²	680.00
18	74	折叠门	折叠门型材: PVC 材质门页厚度不低于 12mm、无下轨, 1.6mm 铝合金吊轨, 配铝合金滑轮; 磁吸开合加装内锁, 门页可加装亚克力板, 不少于 6 种款式。可依据使用者房屋实际布局 and 使用者意愿确定把手高度和样式。安装后门口处理完好美观。	m ²	650.00
	75	门洞扩宽整修	拆除旧门窗, 垃圾清理门窗安装后恢复原状; 洞口需拓宽的采取水磨锯切割工艺, 切面基本平整或用混凝土抹平, 用相应建材恢复墙面墙角, 须保障整修后整体效果美观。	项	500.00

19	76	智能电动开关门机组	可远程操控常闭、常开、开门、关门；内置供电锂电池，可在停电期间应急使用，电池容量不低于 2000 毫安；配感应探头、磁力锁，可与语音控制器配合使用。适用门重不低于 40 公斤。	套	1260.00
20	77	3D 人脸识别可识智能指纹密码锁	304 不锈钢材质，全自动锁体，关门自动上锁，高清摄像头+3.5 英寸显示屏，自带门铃，可充电不低于 4000mAh 锂电池，智能猫眼，远程视频主动对讲，远程开锁，实时监控逗留抓拍，防撬报警，开锁方式为人脸识别；远程临时指纹密码；指纹；密码；卡片；钥匙。	套	1440.00
	78	基础指纹密码锁	304 不锈钢材质，C 级叶片锁芯，不锈钢防撞锁体，含快速逃生，防撬试错报警，工作电源为碱性 5 号电池，type-C 接口应急供电，开锁方式为指纹、卡片、密码、机械钥匙，支持远程 APP 小程序临时密码开锁。	套	910.00
21	79	无线可视语音对讲门铃	智能人形检测，不劣于 300 万像素全景红外夜视镜头；强拆报警，提供 72 小时循环云存储，SD 卡存储不小于 128G，支持 WI-FI 中继，锂电池供电，电池容量不低于 5000mah。主机与镜头有效连接距离不低于 10 米。	套	1280.00
	80	无线可视门铃	可视对讲，一键拍照、实时监控，防拆报警、人体感应，外机防水，自带信号稳定连接距离不小于 20 米，无需网络支持；内机屏幕不小于 4 英寸，配两块锂电池。须满足庭院门口至居室之间远距离信号传播。	套	586.00
	81	自发电闪光门铃	按压式发电，外机无需电池，专业防水，空旷地信号传输不低于 100 米、高频发射技术，超强穿透，居家隔墙传输不低于 20 米；响铃和音量可调；使用安全方便。	套	136.00
22	82	门窗磁感应器	工作电压: DC3.0V; 无线类型: Zigbee; 工作电流: $\leq 25\text{mA}$; 静态电流: $\leq 10\mu\text{A}$; 工作温度: $-10^{\circ}\text{C} \sim +55^{\circ}\text{C}$; 电池寿命: 待机 1 年以上; 低电量报警: $2.5\text{V} \pm 0.2\text{V}$; 通信距离: 空旷 25 米以上。	套	52.00
23	83	断桥铝窗	不低于 65mm 断桥铝型材，壁厚不低于 1.8mm，双层中空钢化玻璃，单层玻璃厚度不劣于 5mm；密封条不劣于汽车级。每窗至少可设 1 面窗扇，配 1 个可开启式金钢防蚊网。主流五金件齐全，颜色不少于 3 种可选。安装后窗口恢复效果美观。	m ²	1080.00
	84	塑钢推拉（平开）窗	不低于 60mm 塑钢型材，壁厚不低于 1.8mm，玻璃不劣于 5mm 单层钢化玻璃。密封条不劣于汽车级。配 1 个外置可开启式金钢防蚊网。安装后窗口恢复效果美观。	m ²	780.00

24	85	不锈钢防护网	(1) 材质: 304 不锈钢材质, 表面光滑, 坚固耐用; (2) 边框用不低于 3*4cm 的方管, 壁厚不低于 1 毫米; 立杆及横杆用直径不低于 1.8cm 的圆管, 壁厚不低于 1 毫米; 护栏间距 8cm±1cm。 (3) 根据用户实际需求定制安装, 按平面展开面积计算。	m²	266.00
25	86	智能声控电动窗帘	布料: 双面棉麻布, 机洗不缩水纯色, 窗帘高 2-2.7 米; 遮光度不低于 90%, 垂感明显。不少于 5 色可选。与窗帘轨道配套安装 (尺寸按用户实际需求定) 电机质保不低于 3 年。 声控有效距离不低于 3 米、遥控有效距离不低于 5 米。	套	1320.00
	87	遥控电动窗帘		套	1236.00
26	88	防撞护顶角	1、材质: 橡胶发泡材质, 能快速回弹; 厚度≥1cm, 宽度不低于 3cm; 长度不低于 5cm; 2、安装方式: 粘贴式。	个	1.20
	89	防撞护墙角	1、材质: 橡胶发泡材质, 能快速回弹; 厚度≥1cm, 宽度不低于 3cm; 2、安装方式: 粘贴式。	米	4.20
	90	防撞软包墙贴	距地面 300mm 处安装防撞软垫; 环保材质、厚度不低于 1cm, 有效防撞、防水防污易清洁、即粘; 纳米环保 PE 泡沫棉、无异味, 色彩不少于 5 种, 单片尺寸不小 35cm*35cm。	m²	130.00
27	91	2.5 生态板铺贴	墙面不满足安装软包贴时, 用 2.5cm 厚的生态板护墙面, 膨胀螺丝固定牢靠, 外露边防护。	m²	136.00
28	92	竹木纤维护墙板铺贴	免漆不劣于 E0 环保标准, 防火阻燃, 易清洗不渗水, 板材厚度不低于 0.8cm, 颜色或花色不低于 6 种可选。安装平整牢靠, PVC 边条装饰。	m²	86.00
29	93	墙面铺贴瓷砖	拆除原有基层, 水泥砂浆抹灰找平, 铺设墙面砖。优等品质。高温锻炼通体砖, 尺寸不劣于 30*60*0.8cm; 超洁釉面, 坚硬耐磨、绿色环保、防腐防水 (吸水率不高于 0.5%)。	m²	260.00
30	94	铝扣板集成吊顶 30×30cm,	铝扣板。抗油污滚涂板, 厚度 0.6mm 定制板材, 防火耐高温铝合金基材, 纳米抗油污、抗氧化、抗磨涂层; 不劣于 36 主龙骨、90#三角龙骨、8 厘米膨胀螺丝和吊杆、三角卡片及吊件均为防锈处理。 环保等级不低于 E1 级。 配件齐全。施工含配套边条包边等。安装工艺依据家装行业标准, 充分考虑使用环境。	m²	170.00
	95	铝扣板集成吊 60×30cm		m²	180.00
	96	竹木纤维护墙板吊顶	木条 (3cm*4cm) 龙骨, 免漆不劣于 E0 环保标准, 防火阻燃, 易清洗不渗水, 板材厚度不低于 0.9cm, 颜色或花色不低于 6 种可选。安装平整牢靠, 墙面处有边条装饰。安装工艺依据家装行业标准, 充分考虑使用环境。	m²	120.00

31	97	紧急呼叫器	家用远距离病人紧急报警器一键呼救按铃；可低压供电；防水防潮防触电。呼叫按键安装位置安全合理。 可用做视力残疾人寻声定位；可根据需要安装多套。	一拖一	套	120.00
	98			一拖二	套	210.00
	99			一拖三	套	226.00
32	100	智能电动助起沙发	1、双电机起身,沙发背部和腿部可以分开动作,可后倾达到平躺状态,同时也可以达到电动助起的状态。 2.座宽:≥48cm;座高:≥50cm;承重:≥150kg。	套		2880.00
33	101	电动护理床垫	多功能电动 0-90 度起背、0-60 度左右半和全翻身、0-40 度起腿起腿高强度碳钢支架加厚,承重不低于 150kg,不劣于环保乳胶 3cm+环保椰棕床垫 4cm;带洗头、解便槽。驱动电机,按键控制,两侧可折叠护栏,尺寸不低于 190*90cm。	套		3152.00
34	102	液压坐式移位机	1、结构:整车框架主材采用碳素钢制成,表面烤漆防锈,承重不低于 100 公斤;前后轮配万向带刹轮,座板。安全牢固,配便桶。 2.手摇或脚踏式升降,高度调整不低于 25cm。	套		2120.00
35	103	爬楼轮椅	产品尺寸不低于:总长 77cm,总宽 50cm,总高 165cm,座宽 42cm,主体材质航空铝合金,承重不低于 100kg,总重量 33-40kg,静音自动刹车电机,功率 300-450W,锂电池供电,履带式爬楼速度不高于 45 台阶/分钟;可折叠,手动刹车,牛津布饰面,两侧角度可调加宽扶手,座、背双重保险带,前轮橡胶实心静音万向轮,加厚加长橡胶履带。产品安全认证。备品附件齐全。	套		4260.00
36	104	电子手写沟通板	可充电,内置电池不低于 300 毫安,续航不少于 8 个月,两支磁吸写字笔;LCD 屏幕,屏幕尺寸不小于 28 寸,外壳 ABS 材质,屏幕防水耐磨。	套		320.00
37	105	智能语音控制灯	落地式环保烤漆灯体,亚克力灯罩;直径不小于 30cm,高度不低于 1.5 米;功率不低于 18W。可遥控开关,可语音控制。	套		385.00
38	106	▲智能高清网络语音电视	智能 WIFI、人工智能语音、防蓝光护眼、手机投屏,4 核高性能,微窄边机身,超高清画质,可连接网络,不小于 55 寸,LED 屏幕,可座装、可壁挂。	台		2800.00
39	107	AI 智能语音控制器	通过语音控制空调、电视等可遥控开关的家用电器。USB 接口供电。红外 AI 识别,支持 WIFI,遥控距离不小于 10 米,可语音控制。	套		460.00

40	10 8	花洒套装	主体精铜材质，独立调节、自由控温、恒温控制、多档调控、增压喷枪；四档独立按键、空气增压技术，喷淋头硅胶出水孔，易清洁防堵；顶喷手喷高度可调；配清洁喷枪，L管不锈钢材质，手喷不锈钢材质。配件齐全。满足用户需求。	套	698.00
	10 9		三档增压 304 不锈钢花洒，过滤防堵，坚固耐磨；防漏防爆，拉丝工艺，通用 4 分接口安装，配加密加厚耐用不锈钢软管、免打孔强承重防水防潮支架；配全铜冷热混水阀。满足用户需求。	套	132.00
41	11 0	▲智能空调	壁挂式，直流变频，一级能效，冷、暖、除湿，不低于 1.5P，高温自清洁，静音运行噪音不高于 20 分贝，含三米冷媒管。（综合考虑高空作业、打孔、支架等费用）	台	2750.0 0
	11 1	空调冷媒管	空调冷媒管安装超出 3 米部分额外费用。	米	100.00
42	11 2	旋转沐浴椅	1、主架：采用 1.2 及以上壁厚的铝合金管制成，表面阳极氧化。2、整体采用免工具拆卸结构。3、环保吹塑座板带人体工学腿部弧度。4、座椅可左右 360 度旋转，每个面各 90 度可自动卡位。5、配快拆式扶手；座板高度可上下调节。	部	560.00
43	11 3	沐浴凳（墙面固定）	主体 304 不锈钢，表面喷塑，加大座板（不小 35*40cm），承重不低于 150 公斤，墙面不锈钢固定板厚度不小于 5 毫米，座板可折叠上翻收纳，下有稳固支撑。	套	460.00
44	11 4	智能供水终端	不锈钢主体，内部构造安全。拨杆式把手，温度显示。变频恒温即热，水电分离；下进水或侧进水，额定电压 220V，额定功率 3000W，工作压力 0.04-0.5MPa，防水 IXP4，304 不锈钢发热管，陶瓷阀芯。质保不低于 2 年。供电确保安全，通过 3C 认证。	套	320.00
45	11 5	移动式洗澡机	遥控，防干烧、防高温、水电分离、防高压、防溅水；24 小时智能一键预约，智能加热，内置锂电池，可持续不少于 1 小时出水；智能语音提示，漏电保护、自检，恒温，IPX4 级全身防水；优质 304 内胆；配增压花洒；智能控制面板安全防水；自带花洒可一键升降；带漏保插头。通过 3C 认证。	套	1130.0 0
46	11 6	充气式洗浴盆（床用）	PVC 双层独立充气，加深防溅水，尺寸不小于 2 米长、90 宽、30 深，内有充气靠枕。	套	465.00

47	117	喷射虹吸式智能AI语音马桶	紫外线杀菌，感应开关盖板，暖风烘干，臀部清洗，无水压限制，变频恒温可调，防干烧，防水温过热、防风温过热，防触电，防泄压，IPX4 级防水，防漏电保护插座；座便体陶瓷自洁釉面防粘，盖板缓降静音，可语音交互。根据服务对象需求选择不同坑距和高度、宽度的坐便器。配铜芯角阀和铜质止逆阀。满足用户需求。	套	2260.00
	118	▲虹吸式普通马桶	坐便器安装高度根据残疾人实际需求调整，材质陶瓷、高温微晶自洁面。加大底座舒适款，座圈和桶盖缓降。承重不低于 200kg，一级能效虹吸瞬冲，多重防臭，360 度环布水孔，无死角喷射冲洗；恒洁抗污易洁釉面。坑距根据用户需求，外部尺寸宽度不小于 400mm、前后长度不小于 710mm，高度适中造型美观；座圈孔不小于 310*210mm（±10mm）；马桶陶瓷圈口不小于 390*280mm（±10mm）。配铜芯角阀和铜质止逆阀。满足用户需求。	套	1060.00
	119	▲直落式普通马桶	马桶配件齐全，安装牢靠，座圈和桶盖缓降。承重不低于 200 公斤。可安全使用。根据服务对象需求选择不同坑距和高度、宽度的坐便器。（未供暖残疾人家庭安装的马桶内不能存水）采用直落式马桶。	套	760.00
48	120	电动升降座便架	安装牢固，使用安全、防水防漏电。承重不低于 100 公斤。按键置扶手上方方便操作。工作电压：220V；防水等级：不低于 IPX4，包安装能使用。	套	3216.00
49	121	蹲便池加装座便凳	主架铝合金材质，墙面打孔膨胀螺丝固定牢靠，铝合金管支撑，带橡胶护脚，90 度折叠可上翻，承重不低于 150 公斤，长度可调整范围不小于 20 厘米；坐便座板环保塑料，表面接触皮肤舒适。	套	298.00
50	122	马桶增高垫	已安装坐便器，但高度过高时，可使用增高垫。环保塑胶，带吸盘防水防滑，放置牢靠，承重不低于 100 公斤。宽度在 40mm-50mm 间，高度在 5mm-15mm 间。	套	120.00
51	123	蹲便池改造（按马桶）	包含蹲便坑水泥砂石填充、下水口改造、地面找平美化。	套	560.00
52	124	简易坐便扶手	产品针对因残疾、年老等原因起身困难用户，主要辅助上肢力量尚可的用户可安全、舒适地完成如厕时的落座与起身动作。不少于 8 个吸盘固定在马桶两侧，安装牢固，两侧扶手高度可调范围不小于 15cm；单侧扶手承重不低于 80 公斤。	套	280.00
53	125	盆柜一体	一体陶瓷盆，1200 度以上高温炼制，质地紧密，吸水率低，易清洁，盆深不低于 12cm，挂墙式安装；柜体主体采用太空铝，防水防潮，隐藏式普通镜柜，柜门铰链不锈钢缓冲，无拉手。轮椅使	60cm 套	700.00
	126			80cm 套	900.00
	127			90cm 套	1000.00

	128		用者，水盆下留空，方便其接近盆柜。	100cm	套	1100.00
	129			110cm	套	1200.00
	130			120cm	套	1300.00
54	▲131	水龙头	应为拨杆式把手水控式冷热水混合龙头，以便于手部不灵活的残疾人操作。材质为不锈钢体、铜芯水龙头。冷热水龙头 360° 旋转。配不锈钢体铜芯旋翼式角阀两个。	高颈(大于 40cm) 冷热两用	套	196.00
	▲132			中颈(大于 20cm) 冷热两用	套	160.00
	▲133			低颈(大于 10cm) 冷热两用	套	110.00
	134		洗衣机供水专用水龙头材质为不锈钢体、铜芯水龙头。		套	65.00
55	135	角阀	拨杆或旋翼式；材质为不锈钢体、铜芯（区分冷、热）。		对	35.00
56	136	LED 感应灯	(1) 支持常亮模式、关灯模式、感应模式； (2) 支持暖光模式、白光模式； (3) 3-4 米感应距离， $\geq 120^\circ$ 感应广角， ≥ 25 秒亮灯时间。 (4) LED 感应高亮款，塑料体。	插座式不大于 5W (用于有电源处)	个	24.00
	137			充电式不大于 5W (用于无电源处)	个	51.00
57	138	▲电热水器	一级能效，不小于 2000W，控制方式微电脑、遥控、触控；速热，出水断电；三档调节、预约定时，双胆节能，LED 屏显温度，防漏电、防触电、防干烧、防超温、防超压；内胆抑菌防垢；IPX4 级防水；花洒、角阀、水管等配件齐全，包安装使用。	50 升	台	1550.00
58	139	浴霸	吸顶嵌入式：电风暖，带 led 照明、排气功能，功率 ≤ 2600 瓦，包安装。		台	610.00
	140		壁挂式：风暖、照明。功率 ≤ 2600 瓦，包安装。		台	496.00
59	141	全自动智能洗衣机	一级能效，洗涤容量不少于 10 公斤；智能清洗；不锈钢凹凸内桶，直驱变频电机；全国联保；水电两宽工作稳定；面板防水按键。配供水龙头，包安装使用。	波轮洗衣机	台	1300.00
60	142			滚筒洗衣机	台	1950.00

61	14 3		L 或 U 型设计，橱柜高度应为 500mm-750mm；宽应为 450mm-600mm；吊柜柜底距地面高度适宜，材质规格：板材厚度不低于 18mm 实木复合橱柜，不锈钢橱柜台面，台面内侧上翻阻水台。	普通地柜	米	1000.0 0
	14 4		L 或 U 型设计，吊柜柜底距地面高度适宜，吊柜柜身高 600-700mm，深度 400-550mm；材质规格：板材厚度为不低于 18mm 实木复合橱柜。	普通吊柜	米	600.00
62	14 5	橱柜	一字型设计，橱柜高度应为 500mm-750mm；宽应为 450mm-600mm；电力驱动、不锈钢轨道，自动卡锁，安全可靠。柜体为厚度为不低于 18mm 实木复合板材或厚度不低于 0.8mm 防锈金属板材。	电动升降橱柜	套	2000.0 0
	14 6		一字型设计，橱柜高度应为 500mm-750mm；宽应为 450mm-600mm；电力驱动、不锈钢轨道，自动卡锁，安全可靠。柜体为厚度为不低于 18mm 实木复合板材或厚度不低于 0.8mm 防锈金属板材。	升降灶台柜	套	2600.0 0
63	14 7	升降拉篮	开门式液压阻尼 2-7 公斤可调，铝合金材质烤漆防锈，加粗加厚摇臂，双层，四档调节，承重不低于 30 公斤；对柜体要求，深不小于 30cm，高度不小于 55cm。开门式液压阻尼 2-7 公斤可调，铝合金材质烤漆防锈，加粗加厚摇臂，双层，四档调节，承重不低于 30 公斤；对柜体要求，深不小于 30cm，高度不小于 55cm。	适用 60cm 柜体	套	700.00
	14 8			适用 70cm 柜体	套	800.00
	14 9			适用 80cm 柜体	套	900.00
	15 0			适用 90cm 柜体	套	1200.0 0
64	15 1	洗菜盆	加厚 304 食品级不锈钢，壁厚不低于 0.8 毫米，槽深不小于 20 厘米，表面精密拉丝有效防油污耐磨，无缝焊接，台嵌两用，防结露、防滴水，纳米抑菌；带整套下水、滤水篮。尺寸误差不大于 2cm。	80*45cm 单槽	套	895.00
	15 2			75*40cm 单槽	套	840.00
	15 3			70*40cm 单槽	套	768.00
	15 4			80*45cm 双槽	套	948.00

	15 5			75*40cm 双槽	套	893.00
	15 6			70*40cm 双槽	套	821.00
65	15 7	单手切菜器	食品级材质，抗压不小于 25kg，方便单手操作，可切蔬菜、肉等食材，可切丝、片等不少于 3 种形状。不少于 6 组刀片，材质 ABS+POM+PET+不锈钢，按压式操作。食材半包围，加工快捷，安全不伤手；外形尺寸不小于 15*15*30cm；可拆洗、方便清洁。		套	145.00
66	15 8	电动切菜机	安全进料口不低于 6cm，密封刀盘、联动安全防护销，可切丝、片、条、碎，可以绞肉、切 2-4 毫米厚冻肉，刀盘腔体可水洗，带漏电保护、安全护手，方便单手操作，材质安全食品级环保。自带容器，底座吸盘、防滑推料棒。用电防护。		套	460.00
67	15 9	挤压式调料盒	粉料区、液料区各不低于 4 种调料；液料容量不少于 4*550ml，粉料容量不少于 4*200ml。质地坚固，可拆易洗安装使用方便，材料食品级环保。液料取料口自动开合，粉料可用勺子取。方便单手操作。		套	116.00
68	16 0	浸水防触电保护器	浸水防触电、意外触电不伤人、防雷击和辐射、过载预警保护、防起火和触电、短路和接地保护。智能内芯，大接线口、银合金触点；适用电压 220V，通过 3C 认证。		套	860.00
69	16 1	盲文闪光智能电磁炉	功率为 400W—3500W 具备多种保护功能（无锅、过压、欠压、过流、超温、干烧等保护功能），适合盲人、低视力、聋哑人等残疾人使用；开关键上方具有七彩闪光功能，所有按键下方带盲文标识，微电脑控制，数码显示，老人及视障人士可无障碍操作；具有语音播报功能，语音交互操作：语音交互预约：遥控控制：遥控器上有开关、功能、定时、保温、消毒/烧水、智能驱虫、+、-等按键，每个按键均有盲文标识，遥控器对准电磁炉上前方操作，距离保持在 5 米之内。		套	350.00
70	16 2	洗碗机	750W 额定功率，容量 3-4 套适合 2-4 口之家使用，机器免安装，除了洗涤功能还有消毒杀菌功能，以及烘干功能，此外还可以清洗蔬菜和水果。洗碗机有 72 小时保管功能，保证空气流动，不滋生细菌。耗水量：一次不大于 5L。		套	1560.00
71	16 3	AI 语音智能盲文电饭煲	额定功率：900W，带盲文、文字标识及七彩闪烁指示灯，有闪光提示，有 LED 显示屏，有语音播报功能和 AI 语音交互功能，电饭煲具有人体感应功能，当人体靠近电饭煲控制面板 60cm 范围内时，会播报当前工作状态及烹饪剩余时间；提供 1-24 小时预约、配备红外线遥控器可遥控操作电饭煲，无遮挡遥控距离 5 米内。		套	328.00

72	16 4	闪光语音电水壶	额定功率:1500W, 容量:2.0L, 双层防烫设计中间间隙不会与内胆直接接触, 适合视障人士使用; 具有防干烧自动断电保护功能。水壶全程可语音、闪光、通电提示。产品独立开关上面有开和关凸点标识、一键开启烧水模式、简单易操纵, 烧开自动断电, 方便视障、听障人士快速上手使用。	套	360.00	
73	16 5	密码刀具箱	材质坚硬, 金属框架结构, 支持双3位独立密码锁, 铆钉链接三合页 180° 开盖卡, 箱体防水防腐。内置分格, 至少存放 5 把(食品级材料填充分隔) 刀具, 便携坚固。	套	136.00	
74	16 6	无障碍电压力锅	功率:1000W, 电压 220V~工作环境温度: -15℃~40℃。具有 LED 指示灯, 智能控制, 全程语音播报功能。所有操作按键都具有盲文标识、具有语音交互功能, 支持 24 小时预约。具有保温, 煮饭, 蒸鱼, 豆蹄筋煲汤等不少于 7 种功能。	套	550.00	
75	16 7	智能抽油烟机	顶侧双吸, LED 触控, 面板不锈钢和钢化玻璃, 不劣于二级能效, 语音播报、智能烟感、一键高温自动清洗; 宽屏顶灯照明; 最大吸力不小 25 立方每分钟; 包安装使用(含拆旧机、墙上打孔)。	侧顶双吸; 语音、开关控制; 宽 900mm	台	1865.00
	16 8		侧顶双吸; 开关控制; 宽 750mm	台	1155.00	
	16 9		顶吸; 开关控制, 宽 700mm	台	680.00	
76	17 0	燃气灶	台嵌两用, 一级节能, 智能双边触控 120 分钟定时; 热电偶式熄火保护, 最大功率不低于 5000W; 不锈钢面板, 双灶头脉冲点火; 根据供气类型, 配置天然气或液化气的型号。通过 3c 认证。	无定时	台	810.00
	17 1		双定时	台	1280.00	
77	17 2	电冰箱	不低于二级能效, 双变频无霜风冷、除菌、净化、祛味、健康; 双温区双循环, 具备冷藏、冷冻、保鲜功能, 独立送风不串味; 触控外显。通过 3c 认证。	不低于 300L	台	2500.00
78	17 3	智能电动遥控升降晾衣架	1、驱动方式为电动, 升降高度≥100cm。 2、升降平稳, 安全静音, 最大承重大于等于 100 公斤; 304 不锈钢钢丝, 防锈结实。 3、带 LED 照明、风干、烘干、紫外线消毒功能, 输入电压 220V; 电机功率≥60W 4、升降控制方式: 线控、摇控、语音(底触停止)。 5、适合人群为: 肢体残疾人士及老年人群体铝合金材质、双杆升降, 长度 2.0-2.5 米。室内可安装在房顶或阳台。遥控有效距离不低于 5 米。	套	786.00	

79	17 4	手摇升降晾衣架	铝合金材质、双杆升降，长度 2.0-2.5 米。升降平稳，安全静音，最大承重大于等于 100 公斤；304 不锈钢钢丝，防锈结实。		套	506.00
80	17 5	供电线路布设	明装，卡扣式 PVC 线盒装饰固定；国标纯铜包皮线，施工规范标准，安装美观牢固。也可用在厨房和卫生间的改造。按 PVC 线槽长度计算，包含线槽及槽内配线。可开展电位高低改造、重新铺设电路。长度米为零火线各 1 米。	2.5 平方	米	42.00
	17 6			4 平方	米	47.00
	17 7			6 平方	米	54.00
	17 8			10 平方	米	68.00
81	17 9	盲人专用电源插座	带开关，标识盲文；插孔带定位指示，五孔安全保护插座，电流不低于 10A。外形同 86 型家用墙壁插座。		个	75.00
82	18 0	漏电保护器	保护电路，智能防侵水、防触电、防漏电，自动断路。安装于用户电源总开关 1P+N（空开开关）。	30-35A	套	150.00
	18 1			40-50A	套	180.00
83	18 2	智能离线 AI 语音灯头	螺纹旋入式灯头，ABS 阻燃材料，适用接普通螺旋式灯口，配带 1 只不小于 30W 的 LED 节能灯管或灯泡，可语音控制通断电。额定输入输出电压：110-220V 额定功率：≤500W/路，工作环境：0℃-40℃。		套	35.00
84	18 3	墙装插座	根据使用功能分为正五孔或三孔，可同时使用。接线空间：4.9*5.9mm（误差 0.1mm）；安装孔距 60mm，产品通过 3C 认证，自带螺丝；外观标准 86 型，面板 PC 阻燃材质 1.5mm。	暗装	个	57.00
	18 4			明装	个	65.00
85	18 5	插座防溅水盒	大小 86*86mm，外表防潮耐火阻燃，适用五孔插座，环保塑料，掀盖透明，封闭性良好。		个	30.00
86	18 6	墙装电源开关	大小 86 型标准，外表防潮耐火阻燃，环保塑料，双控按键。	暗装	个	49.00
	18 7			明装	个	57.00
87	18 8	防淋防尘插排	插口独立控制，外壳 ABS+PC 塑胶，700 度以上阻燃防火，耐摔耐磨，满足防尘和防雨功能，儿童防触安全锁，防漏电、防短路、防过载。额定电流：MAX10A，最大功率：MAX2500W 开关类型：电源+过载，二合一总控开关，20 孔，自带不短于 1.8 米铜质电线。		个	260.00

88	18 9	定时电源 开关	旋钮机械定时开关，接入插座使用。自带 5 孔插孔，700 度高温阻燃 PC 材料，儿童安全锁，24 小时倒计时，区间 30 分钟，额定电压 220V，额定电流不小于 10 安，额定功率不小于 2000W，通过 3C 认证。		个	56.00
89	19 0	LED 吸顶 灯套装	灯罩亚克力透明；灯身铝质，无极调色，控制方式为手机 APP、智能语音、远程遥控、开关控制等至少 3 种控制方式，高亮芯片，节能环保。	40cm 方形 36W	套	134.00
	19 1			50cm 方形 48W	套	165.00
	19 2			60cm 方形 60W	套	197.00
	19 3			60*40cm48W	套	167.00
	19 4			90*60cm96W	套	272.00
	19 5			110*70cm120W	套	356.00
	19 6			120*80cm180W	套	440.00
90	19 7	集成吊顶 嵌入式 LED 灯	LED 灯平板灯，铝材边框，高亮 LED 光源，恒流光，无可视频闪；密封性好，防尘防潮；高亮透光面罩，易清洁。	30×30cm30W	个	118.00
	19 8			30×30cm40W	个	130.00
	19 9			30×60cm30W	个	124.00
	20 0			30×60cm40W	个	130.00
	20 1			30×60cm50W	个	142.00
91	20 2	双翼球芯 角阀	主体黄铜；内为精铜球阀；冷热通用；管壁厚不低于 3 毫米，防爆防漏；适用 4 分国标螺纹接口。		个	50.00
92	20 3	PPR 水管	4 分管，白色 PPR，健康环保无毒无臭，不低于国内 ROHS 环保标准，-30 度至 90 度防开裂；水路改造合理、使用方便，接头为同材质，阀门主体为铜质把手式。		米	52.00
	20 4	PPR 水管	6 分管，白色 PPR，健康环保无毒无臭，不低于国内 ROHS 环保标准，-30 度至 90 度防开裂；水路改造合理、使用方便，包含所有配件，接头为同材质，阀门主体为铜质把手式。		米	57.00
	20 5	地漏	不锈钢体，内芯铜质，下水顺畅，防锈、防臭防返味，含安装。	10cm*10cm	个	86.00
	20 6			20cm*10cm	个	136.00

93	207	智能 AI 语音导航盲杖	铝合金折叠，全长 1.3-1.4 米，折叠后 30-40 厘米。可探测角度不小于 120 度、距离不低于 3 米，8 个方向，语音清晰播报地面障碍物距离、方位和时间。可遥控寻找拐杖，有夜间警示功能；锂电池供电（可充电），连续使用不低于 8 小时，高弹力牛筋绳连接。	部	1056.00
94	208	智能 AI 语音鼠标	充电式，运用 OCR 光学算法，精准识别文字，具备智能语音打字、语言翻译、语言搜索、无线连接。语音输入不低于 300 字每分钟，支持至少 20 种方言，支持不少于 100 种语言的翻译，日常使用续航不低于 30 天，锂电池可充电，无线控制距离不低于 8 米，适用当前主流电脑操作系统。	套	236.00
95	209	智能 WIFI 漏水报警器	浸水监测，鸣笛报警，IP67 及防水，干电池供电，待机时长不低于 6 个月，报警时长 180 秒内设置、音量 100 分贝内设置；手机 APP 配 WIFI 联接，实现远程报警。	套	185.00
96	210	智能联网无线烟雾报警器（WIFI 款）	通过 3C 认证，故障自检，性能稳定 WIFI 连网，通过 APP 向手机用户发警报通知。烟感探测范围不低于 20 平方，报警警报不低于 80 分贝；锂电池供电，待机不低于 10 个月，低电量报警；免布线。送电话卡，待机 3 年。	套	168.00
97	211	智能联网无线烟雾报警器（手机款）	通过 3C 认证，故障自检，性能稳定。烟感探测范围不低于 20 平方，报警警报不低于 80 分贝；锂电池供电，待机不低于 10 个月，低电量报警；免布线。送电话卡，待机 3 年，手机信息向用户发警报信息。	套	420.00
98	212	智能联动关闭阀门机械手	与燃气泄露报警器联动。反应灵敏可靠，有效关闭拨杆式阀门。可连接 WIFI，手机 APP 远程控制，可定时，可与语音精灵类产品联动。适合安装在 4 分、6 分、8 分、1 寸、1.25 寸不同型号的燃气球阀上。有必要时，需联系燃气运营机构协助。	套	520.00
99	213	智能吸尿器	穿戴式内裤型，内置可充锂电池，5-7 天待机，自动感应尿液、自动排尿，探头灵敏，反应速度不大于 0.5 秒；配集尿容器、引尿管等配件齐全。	套	645.00
100	214	智能尿湿报警器	包含智能报警网关灯和智能尿湿传感器，配合成人纸尿裤使用，可重复多次使用。实现报警网关灯和传感器的一对一或连接实现声音和震动报警、翻身提醒等。	套	276.00
101	215	红外人体移动传感报警器	红外感应、来人提醒、远程遥控，智能迎宾防盗报警一体机，感应距离不低于 3 米，可及时拨打绑定的电话报警；可连接 WIFI，可手机 APP 远程控制。可干电池和插电供电；断电记忆。	套	220.00

102	216	防走失定位手表	(1) 1.3GHz 双核芯片。(2) 支持 4G 移动\联通网络(3) 有电子围栏、SOS 求助、双向通话、精准定位、轨迹查询、运动计步、心率监测、血压监测、血氧监测、睡眠监测、体温监测、跌倒报警、久坐提醒等功能。		套	356.00
103	217	防走失定位器	内置免流量模块,可定位、升级、报警,包终身流量。精准定位;智能休眠超长待机,锂电不低于 2000 毫安,设置报警围栏,防走失自动向关联手机报警,一键求救致信多人,自动规划优选路线,快速找人,吸磁充电,深度防水。		套	220.00
104	218	智能 AI 监控摄像头	焦距 4-6mm,广角镜头,可视距离不低于 15 米;可音频交互,内存储容量 128G 或不低于 48 小时存储,可连接智能手机远程操作。 一键呼叫、双向视频通话;电池供电;无线 WIFI、蓝牙连接,或 4G 连接(包流量至少 2 年),云存储和内置 TF 卡存储 15 天循环保存;可链接手机;支持自动寻找人形和哭声检测、跟踪、抓拍并记录;屏幕不小于 2.5 英寸,3K 极清;IP66 级防护;不低于 7 米红外夜视微光全彩,自带电池不低于 40 分钟续航。		套	836.00
105	219	紧急呼叫设备	一键呼救、拨打电话、短信通知、微信提醒、拉绳设计、超长续航、防水设计、位置播报、静音模式。		套	150.00
106	220	床边扶手	不锈钢材质,下固定扁管设计,可压于厚床垫下,或用螺钉固定在床板上;扶手高度可调,手握处 PU 海绵包裹,扶手承重不低于 100 公斤。		套	150.00
107	221	牙膏挤压器	ABS 硅胶材质,真空挤压,挤压推杆,无痕安装。全身拆卸,轻松清洗。配备 2 个漱口杯。不少于 2 色可选。		部	120.00
108	222	智能升降茶几	可取暖,智能升降、植绒防烫、置物晾衣架、五档智能变频四柱取暖、升降高度不低于 20cm;黑钛晶底板;定时保护、过热保护;优质岩板桌面,厚度不低于 1.2cm;可遥控操作、面板操作、可语音。	1.3 米长语音	张	1320.00
	1.5 米长语音			张	1590.00	
109	224	机械升降茶几	主材质金属,桌面材质岩板或玻璃,桌面厚度不少于 20mm,环保等级 E0 级,可升降和折叠,适用于家庭茶几和餐桌。	100*57	张	1126.00
	120*60			张	1218.00	
110	226	家用电线	国标全纯铜 RVV 电线,抗晒防水防油防冻抗老化,优质聚氯乙烯绝缘阻燃层包裹,纯度厚度符合国家标准,安全绝缘防止击穿不	2 芯 6 平方	米	40.00
	2 芯 10 平方			米	45.00	

22	8	漏电；高精度无氧铜芯，粗细均匀环保 PVC 材料，加厚阻燃材料护套；柔韧性好，不断裂。电线安装须使用厚度不低于 0.8MM 耐火阻燃的 PVC 防护槽装饰，包安装使用。	3 芯 6 平方	米	55.00
22	9		3 芯 10 平方	米	60.00

以上施工类内容包含垃圾清运、基层处理；安装类产品必须规范安装正常安全使用；配置类标准件产品按需求放置在指定的位置，并保证能够正常安全使用。

以上各项目的单价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文件中各项的综合单价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无效。

备注：投标人在分项报价明细表中，需详细列明各项单价、改造产品（土建、装修类除外）的品牌、规格型号、实物图片和质保期，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作投标无效处理。

投标人须将分项报价明细表上传至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商务部分。格式详见附件（可根据以上要求修改）。

采购人允许偏离范围或者幅度：
无

3. 商务条件

★3.1 服务期限

根据采购方提供的评估设计方案对本区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改造，服务期一年，具体服务期限以中标后签订的合同时间为准。

3.2 服务地点

青岛市崂山区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3.3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预付 43 万元项目款；改造完成验收合格，经工程量结算审查和项目审计合格后，付至该项服务审计决算应付金额的 95%；剩余金额根据财政资金保障和售后服务情况进行支付。

3.4 验收

根据采购方要求，中标人须于中标结果公示结束后的 10 个自然日内在采购人指定的样品库内，将分项报价表中所涉及的产品实物集中放置，并经采购人和其指定的项目监理、审查机构共同验收通过后封存备查，直至该项目实施进度完成 50%后，方可解封，将样品归还中标人。如未如期建立样品库或样品未通过验收，按违约处理，中标人须按该项目预算总金额（430 万元）的 30%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在 2 日内补全样品。如中标人不能补全样品，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采购人从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人，原中标人仍须履行违约责任。

产品运抵现场后，采购人或采购人指定的监理和审查服务机构将对产品数量、质量、规格等进行检验。如发现产品和规格或者两者都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或样品库不符，中标人应立即更换，每出现1种与原中标品牌型号不符的产品，中标人还应按该项目采购预算总金额（430万元）1%的标准，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在中标人本项目财务决算审计应付服务费金额中直接扣减，或由中标人直接向采购人指定银行帐户清缴。

中标人应选定市场货源供应稳定充足的产品，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中标人无法供应原中标品牌型号的产品均按违约行为处理，每出现1种无法提供原中标品牌型号的产品，采购人应按该项目采购预算总金额（430万元）2%的标准，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在中标人本项目财务决算审计应付服务费金额中直接扣减，或由中标人直接向采购人指定银行帐户清缴。采购人对中标人无法供应的原中标产品，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另行采购。

3.5 质量保证期

除服务要求中规定的质保年限外，其余均不低于2年，国家主管部门或者行业标准有更高要求的，从其规定并在合同中约定，投标人亦可提报更长的质保期。

3.6 评估要求

投标人中标后，对采购人指定残疾人家庭进行改造方案交底和进场改造，要求如下：

- 1) 入户开展改造方案交底时携带好测量、画图工具。
- 2) 根据采购方已确定的改造实施方案，实地考察其居住环境，进行测量勘察。
- 3) 根据实际测量勘察的情况，提出施工改造会遇到的困难，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 4) 确认改造方案相关内容和施工要求，并按照改造方案充分结合残疾人残疾程度、残疾类别的实际情况，准备相关物品、设备。
- 5) 征得残疾人本人或其监护人的认可，并与其签订施工协议，确定开工和竣工时间。
- 6) 确定配送、安装时间，安排专业人员上门服务。
- 7) 按期完成产品设备配送、安装服务后，向采购人或其指定的代理人提出验收申请，合格后，由残疾人本人或监护人签字确认，无问题后交付。

3.7 改造要求

3.7.1 中标人在改造过程中应采取措施保护改造家庭的各类设施免遭破坏，加强改造现场安全文明，及环境卫生管理。

3.7.2 改造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由中标人负责清运。

3.7.3 中标人所有的改造方法及工艺应符合现行标准和安全规范的规定，并满足监理的要求。中标人入户施工前应对改造家庭的用水、用电设施安全承载负荷进行检测，杜绝改造后出现安全隐患或引发安全事故；对发生的安全事故，由中标人负全责。

3.7.4 中标人在申请竣工验收前，应按照采购人和监理单位的要求编制竣工文件，经监理单位审查同意并上报采购人后，方能进行竣工验收。

3.7.5 中标人必须负责协调好改造家庭，若因中标人协调不力导致工期延误或不能正常开工，中标人将承担一切责任，并按合同条款约定接受处罚。

3.7.6 服务期间如需要搬、移动改造家庭的物品，需征得改造家庭同意并按照招标单位的要求，妥善保管、保护，改造完毕恢复原样。如有损坏或丢失，由中标人照价赔偿。

3.7.7 服务期间，中标人严格按照改造评估方案内容和要求施工，不得向残疾人家庭收取任何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拆装费、垃圾清运费等）；改造方案存在影响施工质量的问题，应于签订施工协议前向甲方申报核实批准后调整。

3.7.8 中标人须按每个月完工不少于 90 户改造的服务进度配置相关资源。

3.8 售后服务

3.8.1 中标人应有完善的服务体系，有能力提供持续的、本地化售后服务。

3.8.2 中标人负责改造产品的供应、运输、安装调试、操作使用培训、安全事项告知、售后服务期（质保期）内的故障排除及维修、质量问题的换新服务。

3.8.3 中标人在接采购人通知 2 小时做出响应，4 小时内到达现场，7 天内维修完毕，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修好的要提供备品备件。

在售后服务过程中，经核实，每出现 1 次服务不及时或服务对象投诉现象，采购人应扣减项目决算审计金额 5% 的 1% 的金额，作为中标人向采购人支付的违约金，且中标人仍要履行售后服务。

中标人在承诺质保期限内，每出现 1 种产品（项目）维修率超过 10% 时，采购人有权在本项目财务决算审计应付金额的 5% 中扣除改造中该种产品总金额的 10%，超过 3 种产品（项目）维修率超过 10% 时，采购人有权扣减本项目财务决算审计应付金额的 5%。

中标人在承诺质保期限内出现无力履行或单方中断售后服务约定时，属于违约行为，应按本项目财务决算审计应付金额的 5% 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采购人有权另行采购售后服务。

注：上述要求以及标注中：

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

带“▲”标注的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提供经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原件的电子文档。

带“※”标注的产品为投标人开标时需提供的样品，中标后投标人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投标人提交的样品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由投标人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第五章 评标办法

1. 相关要求

1.1 技术汇总得分的计算方法：评标委员会成员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1.2 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

1.3 依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的须提供本单位的服务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本招标文件小型、微型企业的相关价格扣除标准执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3.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1.3.2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1.3.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1.3.4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1.3.5 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1.4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依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4.2 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

〔2011〕300号）规定执行。

1.4.3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5 评分得分非整数的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1.6 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国家优惠政策，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或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原件的扫描件，且对上述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2. 评分标准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资格性审查	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执业许可证等	合格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企业或组织合法经营权的凭证（如：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执业许可证等）。
	投标人相关证书	合格制	须提供房屋建筑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证书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证书。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	合格制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见附件）。
	声明函	合格制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犯罪记录、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声明函（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合格制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

			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改造服务产品在第四章采购需求中带"▲"标注的,必须为政府强制采购范围内的产品		合格制 提供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附认证机构名录)和市场监管总局确定的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电子文档并标注所投产品位置。
符合性审查	投标文件雷同检查		合格制 投标文件不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情形
	响应情况	对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服务要求响应情况	合格制 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
	投标报价		合格制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报价且不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各项目的单价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文件中各项的综合单价最高限价
	投标有效期		合格制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投标函)
	对招标文件的编制要求响应情况		合格制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其他 1		合格制 投标文件未发现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其他 2		合格制 未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等情形
	其他 3		合格制 未发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商务部分	投标报价		20.0 基准价计算名称: 基准价计算方式 评标基准价 C=所有有效标书投标报价(或最终价格)中的最低投标报价(或最终价格) ##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

			价或者最终价格) × 满分
	企业业绩	3.0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今投标人已完成 的同类项目, 每份得 3 分, 最高得 3 分。 须提供项目的合同、验收证明。 同类项目完成时间以验收证明材料签署 时间为准。
	质保期	2.0	在原质保期基础上, 改造项目整体质保每 增加 1 年得 1 分, 最多得 2 分。
	节能环保加分	5.0	改造服务产品具有市场监管总局确定的 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 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加分计算 方法是: 1、在价格评审项中, 对节能、 环保产品分别给予价格评审总分值 5% 的加分, 加分公式如下: 加分=价格评审总 分值*5%*节能、环保产品(政府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除外)价格在投标报价中所占比 例; 2、在技术评审项中, 对节能、环 保产品分别给予技术评审总分值 5%的 加分, 加分公式如下: 加分=技术评审总 分值*5%*节能、环保产品(政府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除外)价格在投标报价中所占比 例。 须提供市场监管总局确定的节能产 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 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 证证书电子文档, 否则不得分。
技术部分	整体服务方案	16.0	整体方案科学合理、有针对性, 制定有详 细的工作计划, 计划中对工作目标、组织 方式、进度安排等每项内容进行详细阐述 且内容完善、符合项目实际工作需求, 项 目实施进程、工作流程安排得当, 职责、 分工安排合理, 有完备的风险规避、控制 措施, 并具备完整的项目组织管理措施, 得 16 分; 整体方案合理、具有一定的针对性, 针对 工作计划中的工作目标、组织方式、进度 安排等内容有详细阐述, 但内容不完善、

		不完全贴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进程、工作流程安排稍显松散，职责、分工合理，适度考虑了项目实施中的相关风险，组织管理措施完备，得 12 分； 职责分工明确，提供有风险规避、控制措施，组织管理措施完备，但整体方案缺乏针对性，工作计划内容粗糙，计划中的工作目标、组织方式、进度安排等内容仅有简单阐述、缺乏可操作性、不能有效保障项目实施，实施进程、工作流程安排松散，得 8 分； 提供有服务方案，但整体工作计划未尽详尽、有缺漏项，实施进程、工作流程安排、职责分工等内容空洞、不明确，得 6 分； 未提供则不得分。
	改造实施方案	12.0 项目改造实施方案总体安排完善合理，针对工艺技术、劳动力、机械设备均有详细、科学部署，劳动力、机械、主要物资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满足改造需要，并根据本项目工作需求详细列明各项具体保障措施，得 12 分； 提供有项目改造实施方案总体安排，针对工艺技术、劳动力、机械设备有粗略部署，劳动力、主要物资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改造需要，列明各项具体保障措施，但保障措施中有内容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9 分； 提供有较粗糙的改造实施方案总体安排，工艺技术、劳动力、机械设备有粗略部署，劳动力、主要物资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不完全呼应，提供有改造质量保障措施但未分类阐述，缺乏针对性，得 6 分； 整体改造实施方案内容笼统，工艺技术、劳动力、机械设备有部署缺漏项较多、缺乏可实施性，劳动力、主要物资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不呼应，整体质量保障措施内容空洞，得 4 分； 本项内容未提供不得分。

	服务团队		6.0	配备的服务团队中,具有注册建造师证书或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每提供1人得2分,最高得6分;提供人员证书及在职社保缴纳证明。
	产品可靠性		12.0	提供地砖、聚氨酯防水涂料、防水卷材、防盗门、断桥铝门窗型材、塑钢门窗型材、电线、燃气灶、烟雾报警器带有CMA标识的检测报告,每提供1项得2分,最高得12分。 注:同一种产品如果提供多个检测报告的只计取1次,不重复计取。提供6项则得满分。
	安全文明保障措施	安全生产保障	5.0	改造过程中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及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及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得5分;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及安全管理制度基本合理,安全管理目标及全员安全责任制较明确,但整体内容描述较笼统,得3分;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内容粗糙,不清晰,有缺漏项,得1分。 内容未提供不得分。
		现场文明改造保障	5.0	现场文明改造保障体系及文明改造制度完善,内容详细,具有较强的可实施性,得5分;现场文明改造保障体系及文明改造制度基本满足项目实施,但整体内容描述较笼统,得3分;整体内容未尽详尽,不清晰,有缺漏项,得1分。 内容未提供不得分。
	维修维护服务方案		12.0	结合项目实际和要求,制定维修维护服务方案(包括:服务内容、方式、流程和标准,故障响应时间等):有详细的维修维护服务方案、质量保证期内产品维护措施得当,技术人员配置充足、故障响应时间迅速,具有完善的维护服务计划及便捷快速的服务方式,得12分; 维修维护服务方案及质量保证期内的产品维护措施未分类对不同的维修维护需求提供相应的解决措施,配置技术人员、

			故障响应时间满足需求 维护服务计划有阐述、服务方式便捷，得 8 分； 维修维护服务方案及质量保证期内的产品维护措施未分类对不同的维修维护需求提供相应的解决措施，配置技术人员、故障响应时间满足需求 维护服务计划及服务方式内容笼统、缺乏针对性，得 5 分； 维护服务方案内容有缺失 技术人员配置不足，服务响应时间不及时，维护服务计划及服务方式内容笼统、缺乏针对性，得 3 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不得分。
	应急处理措施	7.0	对本项目过程中投标人解决突发问题的能力、紧急事故处理预案进行评价：对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有可能出现的问题考虑全面，阐述详细，针对各种突发问题均提供详细的紧急事故处理预案且可操作性强，得 7 分； 对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有可能出现的问题考虑全面，均有阐述，针对各种突发问题均提供有紧急事故处理预案但缺乏针对性、不完全匹配项目实际情况，得 5 分； 解决问题的能力有欠缺，对项目实施过程中有可能出现的问题考虑片面 服务紧急事故处理预案单一粗略的，得 3 分； 投标人解决问题的能力低下 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问题 紧急故障处理预案偏离实际的，得 1 分； 未提供不得分。

3. 政策加分以及计算方法

3.1 说明：

3.1.1 投标人所提供的材料或者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进行处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3.2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标准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按照财政部等四部委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2019〕9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规定，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享受政府采购优先政策：

3.3.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的项目，在评审时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分别给予一定幅度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分别给予一定幅度的加分或价格折扣（详见投标人评分标准）。

3.3.3 投标人必须提供经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原件的电子文档。

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

1. 招标依据以及原则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 1.3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 1.4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
-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1.6 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省市规范性文件规定。

2. 合格的投标人

- 2.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2 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且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 2.4.1 联合体各方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 2.4.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 2.4.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 2.4.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4.5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4.6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但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上述规定。
 - 2.6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招标活动。
 - 2.7 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分支机构不得在所代理的采购项目中投标或者代理投标,不得为所代理的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提供投标咨询。
 - 2.8 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内容必须真实可靠。
- 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即为合格投标人,具有参与公开招标的资格。

3.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当事人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

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4. 语言文字、计量单位、时间单位、投标有效期以及投标费用

4.1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语言均使用简体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如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使用另一种语言，应附有相应内容的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4.2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为“元”。

4.3 时间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所使用的时间单位“天”“日”均指日历天，时、分均为北京时间。

4.4 投标有效期

4.4.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文件以及其补充、承诺等部分均保持有效。

4.4.2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在投标有效期内要求投标人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通知为准并作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拒绝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的，其投标失效；同意上述要求的，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4.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

5. 踏勘现场

5.1 踏勘现场：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5.2 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不负责任。

5.3 投标人可自行踏勘现场，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责任和蒙受损失。除采购人原因外，投标人应对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其他任何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6. 询问及答复

6.1 投标人对招标投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6.2 询问在本项目的公告页面在线提交。

6.3 询问及答复的内容在本项目的公告页面查看。

7. 偏离

采购人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非实质性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8. 履约担保

8.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照有关规定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要求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除另有规定外，履约担保金额不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10%。

8.2 中标人未按照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

9.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招标文件

10.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0.1.1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服务、招标程序和合同格式的规范性文件。招标文件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等证明文件；
- (4) 采购需求；
- (5) 评标办法；
- (6) 投标人须知；
- (7)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 (8) 纪律和监督；
- (9) 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 (10) 投标文件格式；
- (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10.1.2 根据本章第 10.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和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0.1.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0.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及投标人确认，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公告为准。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准确性以及完整性，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做出实质性响应。

11.2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组成：

11.3 资格审查部分

11.3.1 营业执照；

11.3.2 资格证书（如有）；

11.3.3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犯罪记录、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声明函；

11.3.4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11.4 商务部分

11.4.1 投标函；

11.4.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1.4.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1.4.4 投标报价：

（1）报价一览表。是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汇总表，投标报价（即投标报价总计金额）为各个分项报价金额之和。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小计名称应当与《报价一览表》中费用名称、金额对应，投标人应当对分项报价明细表中各分项逐一报价，投标人认为《分项报价明细表》有漏项的，可以增加分项报价。

（3）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材料。投标人认为需要对《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明细表》中有关报价进一步说明或者证明其报价的文件和材料等。

11.4.5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若有）；

11.4.6 商务响应表；

11.4.7 联合投标协议书（若有）；

11.4.8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有）；

11.4.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11.4.10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

11.4.11 监狱企业的证明（若有）；

11.4.12 节能、环保等的资质证书或者文件（若有）；

11.4.13 招标文件商务评标办法中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若有）；

11.4.14 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若有）。

11.5 技术部分

11.5.1 整体服务方案

11.5.2 改造实施方案

11.5.3 服务团队

11.5.4 产品可靠性

11.5.5 安全文明保障措施；

11.5.6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11.5.7 售后服务方案；

11.5.8 应急处理措施；

11.5.9 招标文件技术评标办法中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11.5.10 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报价的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投标人应对所投包中的服务进行报价，对每一包服务的报价必须全部报齐。

12.3 投标报价的次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4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或者方法提供投标以外的任何附赠条款。

12.5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内容填写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署。

12.6 投标人须按照附件格式表中的各单项明细逐项填写，以方便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

12.7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2.8 唱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只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报价进行唱标。

12.9 投标人的中标价格在合同执行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不得出现任何包含价格调整的要求。

13.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3.1 投标文件应按所投包分别进行编制。

13.2 投标文件编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投标文件签章：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投标人可对服务现场以及其范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实施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投标人应承担现场考察的费用、责任和风险。

13.5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当如实在服务响应表和资信以及商务响应表中填写响应情况。

14.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14.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者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14.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或者撤销其投标文件。

15. 投标文件加密、上传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投标文件的递交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16.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上传投标文件,系统即时向投标人发出上传回执通知。上传时间以上传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6.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不论招标过程和结果如何,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不退还。

17. 质疑

17.1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依法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17.2 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7.3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本项目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7.4 质疑函内容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

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7.5 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7.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通过系统以电子文档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8. 投诉

18.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 94 号令）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定，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管部门提起投诉。投标人投诉按照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由本级财政部门处理。

18.2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符合下列条件：

- （一）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二）投诉书内容符合本办法的规定；
- （三）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四）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五）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18.3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

18.4 投诉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法律依据；
-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8.5 代理人提出投诉的，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8.6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19.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七章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1. 开标程序

1.1 宣布开标纪律；

1.2 宣布主持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1.3 查看在线签到家数，少于三家开标会结束；不少于三家开标会继续进行；

1.4 投标人根据要求在限定时间内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开始解密；

1.5 投标人授权代表在开标记录上确认；在规定时限内未确认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1.6 开标结束。

2. 开标

2.1 开标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进行。支持网上远程开标，所有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在线签到。若到现场参加开标，应携带上传投标文件的 CA 及可登录互联网的电脑等设备以确保完成网上开标。

2.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开标记录由投标人线上确认。

2.3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在线）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4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5 在评审结束前，投标人请保持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登录状态。评标过程中，如果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需要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专家问题澄清】功能，限时在线提交有投标人电子签章的澄清，系统不接受超时的澄清。

2.6 各投标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将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告知。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采购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采购人代表只限一人，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

数的三分之二。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评审专家的规定情形除外。采购代理机构在职工作人员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与政府采购项目评审活动。

3.2 评审专家的抽取

3.2.1 采用随机抽取方式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指定评审专家或干预评审专家的抽取工作。

3.2.2 参加评审专家抽取的有关人员对被抽取的专家的姓名、单位和联系方式等内容负有保密的义务。评标委员会成员的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必须严格保密。

3.3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活动，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已经进入的必须更换。

3.4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比较、评定，并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中标人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3.5 评标委员会具有依据招标文件进行独立评标的权力，且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报告应当注明不同意见。评审委员会成员拒绝评审或者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并且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

3.6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3.6.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3.6.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6.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3.6.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3.6.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3.7 评标委员会的义务：

3.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3.7.2 提出真实、可靠的评审意见；

3.7.3 严格遵守评标纪律，不得向外界泄露评标情况；

3.7.4 发现投标人在招投标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者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应及时向监督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3.7.5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7.6 编写评标报告；

3.7.7 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3.7.8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采购人、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3.7.9 配合监管部门处理投诉；

3.8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3.8.1 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3.8.3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

3.8.4 自身与政府采购项目存在利害关系的；

3.8.5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系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的；

3.9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4. 资格审查、评标程序

4.1 资格审查

4.2 宣布评标纪律以及回避提示；

4.3 组织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4.4 符合性审查；

4.5 技术和商务评审；

4.6 澄清有关问题；

4.7 比较与评价；

4.8 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4.9 编写评标报告；

4.10 宣布评标结果。

5. 资格审查

5.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资格要求。未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属于不合格投标人。

5.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信用青岛（credit.qingdao.gov.cn）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时要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以作证据留存，截图或拍照内容要完整清晰，应包括网站网址、查询内容、

电脑截屏时间。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其投标无效；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其投标无效。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应当与其他招标文件一并保存。

5.3 在资格性审查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投标人提供的《声明函》（见附件1）审查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和项目负责人行贿犯罪情况。

5.4 在资格性审查时，对属于不合格投标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必须提出不合格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说明。

6. 评标

6.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6.1.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6.1.2 宣布评标纪律；

6.1.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6.1.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6.1.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1.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6.1.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6.1.8 核对评标结果，有以下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6.1.8.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6.1.8.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6.1.8.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6.1.8.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6.1.9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6.1.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6.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

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内容详见附录。**

在符合性审查时，对属于投标无效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必须提出投标无效的事实依据，并出具投标无效说明。

6.3 技术和商务评审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包括政府采购政策执行），综合比较与评价。

6.3.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6.3.3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 澄清有关问题

7.1 如果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时，评标委员会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发起澄清】功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专家问题澄清】功能，限时在线提交有投标人电子签章的澄清；系统不接受超时的澄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7.2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因素。未响应实质性条款的，评标委员会有权确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撤销或者澄清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7.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通过【发起报价说明】功能，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交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报价说明】功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对于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要求：

7.3.1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7.3.1.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7.3.1.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

7.3.1.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7.3.1.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3.2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8. 定标

8.1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的，中标候选人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8.2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8.4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8.5 对于分包招标的项目，投标人可以选择多包投标但限制中标包数的，中标人的选择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分包及中标规定”确定。

8.6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8.7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8.8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9. 中标公告以及中标通知书

9.1 评标结束后，不再现场宣布评标结果。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全中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和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按照规定发布中标公告或者发布中标公告后不签发中标通知书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给中标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9.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都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10. 不合格投标人或投标无效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不合格投标人或投标无效：

10.1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各项的单价报价超过各项的综合单价最高限价；

10.2 对“★”条款未做出实质性响应或者发生负偏离的；

10.3 应提供而未提供带“▲”标注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

10.4 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发生偏离的；

10.5 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报价、拒绝报价、有多个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有选择性报价、附有条件的报价或者拒绝修正报价的；

10.6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10.7 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人涂改证明材料或者提供虚假材料和承诺的；

10.8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签章的；

10.9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10 投标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

10.1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对投标无效的认定，必须经评标委员会集体做出决定并出具投标无效的事实依据。

11. 废标

11.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1.1.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11.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1.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11.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1.1.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废标情形。

11.2 废标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12. 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12.1 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

12.1.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12.2 记名投票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生分歧或者评审结论有异议需表决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13 违法违规情形

13.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3.1.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3.1.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13.1.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13.1.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13.1.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13.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评标委员会应当出具违法违规认定意见并作投标无效处理：

13.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3.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3.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3.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3.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3.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采购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13.3.1 采购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13.3.2 采购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13.3.3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13.3.4 采购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13.3.5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13.3.6 采购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4. 违规处理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视情节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青岛市政府采购活动：

14.1 提供虚假投标材料谋取中标的；

14.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14.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4.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4.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14.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14.7 一年内累计三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的；

14.8 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

14.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253b6fdd-f5dd-44c6-84f5-246460e0d291

第八章纪律要求

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应当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要求，建立健全本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在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和实施计划、确定采购需求、组织采购活动、履约验收、答复询问质疑、配合投诉处理及监督检查等重点环节加强内部控制管理。

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一）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二）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法律规定允许澄清或说明的情形除外；
- （三）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四）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五）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六）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七）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第九章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1. 签订合同

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 签订的合同原则以本章第4条的规定为基础，并根据评标、答疑情况进行修改补充，但该款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他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利。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书面承诺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经济合同的一部分，且具有法律效力。中标人应严格履行经济合同所规定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否则将依法处理。

1.4 有关法规或者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分包履行合同，否则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招标文件明确允许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规定执行。

1.5 采购人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上公开，并同步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备案工作。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1.7 甲方支持乙方按照《青岛市财政局 青岛市民营经济发展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青财采〔2019〕20号）规定享受信用融资政策。如乙方按照文件规定向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平台合作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甲方承诺无条件允许乙方将本合同约定的收款账号变更为相应贷款合同约定的还款账号，为信用融资业务的顺利开展提供便利。变更账号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平台备案锁定。

1.8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9 当中标人放弃中标或者因被质疑、投诉经查属实或者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从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人，但应符合相关规定；否则采购人应重新组织采购。

2. 追加合同金额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否则采购人应重新组织招标。

采购合同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

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责任。

3. 服务质量与验收

招标文件中的服务按照国标、部标、行业标准或者双方技术协议或者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书面承诺提供服务。如对服务以及质量有争议，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对服务和质量进行检验或者验收，未达到服务要求的，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4. 合同主要条款（仅供参考，最终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本合同 ☐ 是 / ☐ 否 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采购人）：

住所地：

乙方（中标人）：

住所地：

乙方于 年 月 日参加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组织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经磋商小组评审确定乙方为（包及包名称）中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招标文件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

技术标准：

.....

第二条 合同总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

此价格为合同执行不变价，不因国家政策变化而变化，该价款包括了服务价格及与之配套的设计、制造、正版软件、检验、包装、运输、保险、税费以及安装、组织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提供等）、质保期服务等全部价款，除此之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第三条 服务交付

1. 交付日期：

2. 交付地点:

.....

第四条 交付验收

1. 甲方应当根据国家、行业验收标准,以及合同约定验收方案,明确验收时间、方式、程序和内容等事项,组成验收小组,在收到乙方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项目进行实质性验收(验收建议有明显不当的除外)。乙方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交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2. 对大型或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甲方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工作,并出具验收报告,相关费用负担由甲乙双方约定。

3. 乙方在指定地点提交服务成果后,甲乙双方应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文件材料的要求共同验收,并且出具书面验收报告,履约验收报告应当依法依规及时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公开发布。

4. 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规定,招标文件对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提出具体要求的,对乙方所提供包装的履约验收要求(必要时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

第五条 所有权归属

乙方将服务成果交付甲方,并且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所有权转移给甲方,在所有权转移之前,标的物损毁、灭失的风险归乙方,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成果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如乙方交付的服务成果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须向甲方支付20%的违约金;如果合同总金额价款已经支付完毕或者开始支付合同价款时才发现产权有瑕疵的,乙方仍须支付上述违约金并且赔偿甲方由此所遭受的一切损失。

第六条 包装、装运及运输

1. 乙方负责包装、装运和运输,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装运和运输造成任何损坏均由乙方负责。

2. 包装费、运费及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金额内。

3. 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规定,对乙方提出的具体包装要求:

.....

第七条 款项支付

1. 服务成果交付甲方,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由甲方负责办理支付手续。

2. 允许并鼓励乙方提供电子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支付资金,

并不得附加未经约定的其他条件。

3. 付款方式

.....

4. 可能存在的风险：本项目为预采购，可能因意外情况终止或变更。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2.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提交形式：_____，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履约保证金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3. 在采购标的交付验收合格无质量问题后，甲方根据《青岛市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表》《青岛市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和资金往来收款收据等材料审核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第九条 售后服务及承诺

1. 服务质量保证期限自提交服务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年，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服务出现的问题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费用，并且赔偿甲方的损失。

2. 乙方有完善的服务体系，有能力提供持续的、本地化售后服务。

3. 乙方负责系统安装和调试以及操作人员培训，并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使操作人员能独立进行管理、操作、维护和故障处理等工作，做好相关记录及技术文档收集整理，待验收后移交。

4. 服务范围：负责招标文件所涉及的所有服务。

.....

第十条 知识产权

1. 乙方保证，甲方在享受服务或者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2. 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或其他相关资料、软件等由甲方永久免费使用。

.....

第十一条 甲方责任

1. 及时办理付款手续。

2. 负责提供工作场地，协助乙方办理有关事宜。

3. 对合同条款及所知悉的乙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

第十二条 乙方责任

1. 保证所提供服务为投标文件承诺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且满足甲方的需求，保证其配套项目部件为全新的未使用的且符合相关的质量要求。
2. 保证所提供服务的售后服务，严格依据投标文件及相关承诺，对服务以及与之配套的项目进行保修、维护等服务。
3. 保证其所提供服务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行为，否则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服务成果及与之配套项目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拒收。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2. 乙方不能交付服务成果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3. 乙方逾期交付服务成果时，每逾1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3%的滞纳金。逾期交付超过30日，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如甲方决定终止履行合同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并且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
4. 甲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甲方延迟退还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的，应当支付逾期利息。双方对逾期利息的利率有约定的，约定利率不得低于合同订立时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未作约定的，按照每日利率万分之五支付逾期利息。
5. 甲方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_____。
6. 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对乙方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_____。
7. 因甲方过错而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担。

.....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情况和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终止履行合同的，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五条 保密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知悉甲方的工作秘密（包括相关业务信息），不得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合同双方以外的其他方（包括乙方内部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员），乙方的保密责任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乙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保密义务，应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10%支付违约金。

.....

第十六条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向合同签订地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除招标文件规定且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者全部转让、分包履行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 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 份，乙方 份。

.....

第十八条 服务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 年；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本合同期限届满，如需续签，根据《政府采购目录》等有关规定，经财政部门批准，双方可以根据法律及各项规定另行签订书面合同。

第十九条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 政府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
2. 乙方投标文件；
3. 中标（成交）通知书；
4. 中标人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
5. 政府采购委托协议书；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签字：

电 话：

电 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十章投标文件格式

253b6fdd-f5dd-44c6-84f5-246460e0d291

投标文件

包：第包

资格审查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二〇 年 月 日

资格审查文件目录

1. 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等（第三章序号 1 要求的内容）；
2. 资格证书；
3.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犯罪记录、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声明函（见附件 1）；
4.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见附件 2）；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3）；
6. 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 4）；
7. 监狱企业的证明（若有）；
8.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 1:

声明函

一、我方在参加（项目名称_____）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1.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没有行贿犯罪记录（查询内容：①投标人_____、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②法定代表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③项目负责人_____、身份证号码 _____）。

二、我方在参加本项目活动前一段时间内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三、我方承诺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上传提交的资格审查材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分，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若以上声明不实，我方自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1. 投标人没有被公开披露或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的，注明“无”即可。

2. 招标文件未要求项目负责人的，项目负责人一栏可删除。

附件 2: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

青岛市崂山区残疾人联合会，青岛政青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投标人名称）已详细阅读了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招标文件，自愿参加本次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做出郑重承诺如下：

一、诚信投标，材料真实。我公司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材料、投标内容均真实、合法、有效，保证不出借或者借用其他企业资质，不以他人名义投标，不弄虚作假；

二、遵纪守法，公平竞争。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哄抬价格，不排挤其他投标人，不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不向评标委员会、采购人提供利益以牟取成交；

三、若成交后，将按照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不与采购人订立有悖于采购结果的合同或协议；严格履行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质量和服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者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若有违反以上承诺内容的行为，我公司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媒体通报、1-3 年内禁止参与采购活动等处罚；如已成交的，自动放弃成交资格，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304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的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

附件 4: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投标文件

包：第包

商务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二〇 年 月 日

商务文件目录

1. 投标函（见附件 5）；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见附件 6）；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7）；
4. 报价一览表（见附件 8）；
5. 分项报价明细表（见附件 9）；
6.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见附件 10）（若有）；
7. 商务响应表（见附件 11）；
8. 联合投标协议书（若有）（见附件 12）；
9.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有）（见附件 13）；
13. 节能、环保等的资质证书或者文件（若有）；
14. 招标文件商务评标办法中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若有）；
15. 招标文件其他规定或者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文件和说明（若有）。

附件 5:

投标函

(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编号为)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2.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3. 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以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5. 投标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历日。
6.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投标人(公章或签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备注:本投标函由授权代表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印章的授权委托书。

附件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7: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代理机构):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公司的(姓名)为我公司本次项目的授权代表,代表我方办理本次投标、签约等相关事宜,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合同并具有法律效力。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

在我方未发出撤销授权委托书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委托书一直有效。授权人(代表)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于 年 月 日盖章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人代表身份证以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8:

报价一览表

投标包：第包

包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含税报价（元）
1		
综合单价合计		小写：
		大写：

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9:

分项报价明细表

投标包：第包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说明	综合单价(元)	备注
1				
2				
3				
				

时间： 年 月 日

可根据需要增加相应的列。自行上传至商务部分。

附件 10: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投标包：第 包 包名称：

采购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单价	合同金额 (万元)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11:

商务响应表

投标包：第 包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 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2:

联合投标协议书

甲方:

乙方:

(如果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可按照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联合体各方经协商,就响应(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标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各方一致决定,以 为主办人进行投标,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理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以及投标内容对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以及响应等对联合体各方均有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体各方将共同履行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体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以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六、本协议提交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者撤销。

七、本协议共__份,联合体各方各持一份,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甲方名称:(公章)

乙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3: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

(如果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可按照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甲方名称)与(乙方名称)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书》的内容,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为联合投标代理人,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投标各方均予以认可并遵守。

特此委托。

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联合投标代理人:(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

包：第包

技术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二〇 年 月 日

技术文件目录

1. 整体服务方案；
2. 改造实施方案；
3. 服务团队；
4. 服务响应表（见附件 14）；
5. 产品可靠性；
6. 安全文明保障措施；
7.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见附件 15）；
8. 售后服务方案；
9. 应急处理措施；
10.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附件 14:

服务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或电子签章）：第 包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注：

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服务要求，如实逐条一一对应填写响应情况，如有未响应服务要求，评标委员会有权视其为负偏离；
2. 请投标人在“偏离情况”一栏详细描述存在正偏离或负偏离服务要求，并标明偏离情况；
3. 招标文件服务内容未做要求的，不视为正偏离。

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15: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或电子签章）：第 包

姓名	职务	专业技 术资格	身份证号码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后附相关人员证书复印件及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

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明细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备注
1	崂山区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服务	详见采购文件	详见采购文件	无

253b6fdd-f5dd-44c6-84f5-246460e0d291